

公司代码：688610

公司简称：埃科光电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于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因素及其可能带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埃科光电	68861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茹	刘迟
电话	0551-63638528	0551-63638528
办公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J2栋3F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J2栋3F
电子信箱	zhengquan@i-tek.cn	zhengquan@i-tek.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7,139,594.84	471,807,570.36	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317,804.65	343,551,735.31	3.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9,080,251.34	148,385,033.55	-1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3,926.13	46,323,259.72	-8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51,415.09	40,008,167.61	-8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4,972.07	-57,059,506.6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	15.72	减少13.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91	-82.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91	-82.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33	8.40	增加2.93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持股	持股	持有有	包含转	质押、标记或

	质	比例 (%)	数量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融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 量	冻结的股份 数量	
董宁	境内自 然人	43.90	22,388,533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唐世悦	境内自 然人	11.35	5,790,137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叶加圣	境内自 然人	11.35	5,790,137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曹桂平	境内自 然人	9.08	4,632,110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合肥埃珏	其他	7.34	3,743,117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国家中小企业基金	国有法 人	2.75	1,403,670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中小企业基金同创 (合肥)	其他	2.66	1,356,881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合肥埃聚	其他	1.83	935,782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芜湖市镜湖高投毅 达	其他	1.83	935,780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合肥敦勤致信	其他	1.61	818,807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宁为合肥埃珏和合肥埃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董宁分别持有合肥埃珏和合肥埃聚 46.68%、32.46%的股权。 中小企业基金同创（合肥）为国家中小企业基金设立的直投子基金，国家中小企业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中小企业基金同创（合肥）27.91%的合伙份额。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